

证券代码：835723

证券简称：宝海微元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跃萍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3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5 人，董事金霄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和公司依法运作等情况予以说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进行了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1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,730,547.05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 34,794,264.78 元，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,043,561.07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 1,831,818.38 元。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稳定、持续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更长远的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132,43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先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罗新宇、刘安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、出席人员资格，

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、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定的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上海先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 日